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上午9: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行政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0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正东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8月27日